



To: "panel_ws@legco.gov.hk" <panel_ws@legco.gov.hk>

From: [REDACTED]

Date: 06/19/2016 06:25PM

Subject: 全民退休保障的我見

如這郵址不是用作收集對「全民退休保障諮詢」意見的話，煩請執事先生代本人轉至正確之部門，謝謝！

委員會主任，

社會是我們的，眼見這麼多人年老無依，要過著束襟見肘的生活，很自然覺得社會虧待了老人。

先不說無兒無女的退休人士，就算有兒有女，在現今樓價飛漲，育孩成本驚人的世代，能夠供養父母生活的兒女真的是少之又少。

我今年63歲，在我們友儕閒談中，皆覺我們生在最困苦的一個世代，上要孝順父母長輩，下要聽命於子女兒孫，且併命要做個受歡迎的長者，少提要求，多作貢獻，致力於減輕家庭壓力，那種埋藏的無助感又豈是高官、老闆與有錢人們可以理解的。

我們為什麼不可以做個有尊嚴的老人呢，為什麼政府不可以量化我們年輕時為社會為家庭作出的努力與貢獻，在我們年老時以退休保障「出糧」給我們呢？為何要我們撕下臉皮，申報貧窮才可以得到政府的「恩恤」呢？

我父輩的退休年齡一般都在65歲；除非願意做一些體力勞動的工作，現今我輩的離職年齡已降至60歲以下，試問這些沒有收入的年日該如何渡過呢。我相信很多老年人的生活質素日漸下降，不捨得吃，不捨得花不是因為他們銀行戶口裏沒有錢，乃是因為他們沒有倚靠，沒有金錢收入，沒有健康，沒有安全感，他們只好一生過著積穀防饑的生活，從不敢過「安享晚年」的日子，「享」是無財不行的，這種精神負擔很折騰人。

說到金錢援助方面，政府現在的審查政策是鼓勵老人說謊與瞞騙，只為可以從政府那裏多取一點。

有自己的居所是為安居，有合理的收入，是為安享，這是每個老年人該有的生活安排與尊嚴，不應以誰人比較需要，誰人比較淒慘來作政府的開支政策。

要達至一個和諧的社會，全民退休保障是必須的。我不是學者，但我相信在經濟與倫理計算上，政府在「退保」上的支出，將會是社會和諧與精神上的「收入」。「退保」可以鼓勵消費，「退保」可以減少兒女對父母的支出負擔，令一家人的生活壓力減少，增加家庭愉悅的氣氛。

至於在「退保」的實行上，我覺得

1. 不應作任何審查
2. 保留強積金
3. 退保基金可與外匯儲備之投資掛鉤
4. 與生果金合併
5. 社會其他援助應需審查，而「退保」金額可視作收入，相信可以減去政府或機構一些支出
6. 「退保」只適用於居港20年以上滿63歲之永久居民
7. 減低父母免稅額
8. 以獎勵形式鼓勵退休人士捐獻幫助認可社團（如：捐獻500元可以換取10元餐券.....）令退休人士可以關愛社會上之弱小人士，覺得自己有用
9. 醫療券也可計算在「退保」收入範圍內，豐富整個收入。

我們這些退休人士對社會仍有很大的貢獻，我每週4個半日照顧孫兒，2個半天做義工，我身邊的朋友與我過著大同小異的生活。政府應該重視我們這些群體，不用我們一生過著省吃省用的生活。

只要有決心有遠見，政府定必可以找到一個可行的方案，那怕是加稅，也不是壞事。

謝謝你們！

一個小市民，
錢伊華